

江苏亿通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2025年年度报告编制及最新审计进展情况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江苏亿通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5年4月30日披露了《关于公司股票交易将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暨股票停牌的公告》，公司股票于2025年5月6日开始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若公司出现《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以下简称《上市规则》）第10.3.11条规定的情形，公司股票存在被终止上市的风险。

2、公司2025年年度报告的预约披露日为2026年4月24日，根据《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南第1号——业务办理》相关规定，公司应当分别在年度报告预约披露日前二十个交易日和十个交易日，披露年度报告编制及最新审计进展情况。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2025年年度报告审计工作仍在进行中，最终财务数据以公司正式披露的经审计后的2025年年度报告为准。

一、2025年年度报告编制及最新审计进展情况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2025年年度报告编制工作及审计工作正在有序推进中，审计机构众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众华所”）正有序执行相应审计程序，目前处于审计信息汇总及内部初步复核阶段。

经公司与众华所沟通，目前未发现导致2025年度财务会计报告、财务报告内部控制被出具非无保留意见的事项，公司在重大会计处理、关键审计事项、审

计意见类型、审计报告出具时间安排等事项上与众华所不存在重大分歧。因审计工作尚未完成，公司 2025 年度财务报表和内部控制的审计情况最终需以众华所的相关审计报告意见为准。

公司将继续积极推进 2025 年年度报告编制及审计工作，与会计师事务所保持良好沟通，跟踪审计工作进展并按照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二、其他事项

公司将严格按照《上市规则》等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公司郑重提醒广大投资者：《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为公司选定的信息披露媒体，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信息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江苏亿通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 年 4 月 10 日